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

中心党组反馈巡察意见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0年4月9日至6月5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优化人居环境事务中心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据区委巡察工作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情况通报如下：

**1.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方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不实，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力。落实“创开刺破”部署不主动，履职尽责不到位。党组凝聚力不强，议事不规范，作用发挥不充分。

**2.聚焦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方面。**工作不严、学风不浓、文风不实，形式主义依然存在。倾听群众诉求不够、民意调查不充分，担当尽责、为民服务意识待提升。财务制度不完善，对困难补助资金使用管理不到位，工会会员不按规定缴纳会费、超范围慰问，征拆补偿资金滞留较多，财务管理不规范。

**3.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方面。**优居中心党组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党内组织生活走过场，党费收缴不规范，基层组织建设重视不够。项目负责人选聘不严格、聘用人员管理不规范，好人主义盛行，人员管理不到位。党组履行主体责任针对性不强，压力传导不到位，警示教育不经常，管党治党责任有缺失。

同时，巡察组还收到一些反映其他干部的问题线索，已按有关规定转相关部门处理。